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增加华夏银行为销售机构的公告

根据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夏银行”）签署的基金销售服务协议，自2021年2月1日起，本公司增加华夏银行为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销售机构并开通相关业务。

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适用基金及业务范围

投资者可通过华夏银行办理列表中对应基金的相关业务，具体的业务流程、办理时间和办理方式以华夏银行的规定为准。

序号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申购赎回业务	定期定额投资	转换业务
1	001856	易方达环保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基金	开通	开通	开通
2	001857	易方达现代服务业灵活配置混合型基金	开通	开通	开通
3	001898	易方达大健康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基金	开通	开通	开通
4	006827	易方达蓝筹精选混合型基金	开通	开通	开通
5	009266	易方达消费精选股票型基金	开通	开通	开通

注：易方达蓝筹精选混合型基金仅开放转换转入业务，转换转出业务暂不开放，具体开放时间本公司将另行公告。

二、关于本公司在华夏银行推出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的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是指投资者可通过基金管理人指定的销售机构提交申请，约定每期扣款时间、扣款金额，由指定的销售机构于每期约定扣款日在投资者指定资金账户内自动完成扣款，并提交基金申购申请的一种长期投资方式，该业务相关规定如下：

1.除另有公告外，定期定额投资费率与日常申购费率相同。

2.定期定额投资每期扣款金额：上述基金的每期扣款金额不低于人民币1元。各销售机构可在此基础上规定各自的最低扣款金额和交易级差。上述销售机构将按照与投资者申请时所约定的每期约定扣款日、扣款金额扣款，并在与基金日常申购业务相同的受理时间内提交申请。若遇非基金开放日时，扣款是否顺延以相关销售机构的具体规定为准。具体扣款方式以相关销售机构的相关业务规则为准。

3.基金的注册登记人按照基金申购申请日（T日）的基金份额净值为基准计算申购份额，申购份额确认成功后直接计入投资者的基金账户，投资者可通过本公司或销售机构查询申请的确认情况，上述基金申购具体确认时间及可查询时间以相关基金法律文件及公告通知为准。

4.当发生限制申购或暂停申购的情形时，除另有公告外，定期定额投资与日常申购按相同的原则确认。

5.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其它具体办理程序请遵循华夏银行的有关规定。

三、重要提示

1.本公司所管理的尚未开通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开放式基金及今后发行的开放式基金是否开通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将根据具体情况确定并另行公告。若今后华夏银行依据法律法规及基金相关法律文件对定期定额投资起点金额进行调整，在不低于本公司对各基金设定的定期定额投资起点金额的前提下，以华夏银行最新规定为准。

2.基金转换是指基金份额持有人按照基金合同和基金管理人届时有效公告规定的条件，申请将其持有基金管理人管理的、某一基金的基金份额转为基金管理人管理的、且由同一注册登记机构办理注册登记的其他基金基金份额的行为。基金转换业务规则与转换费用请仔细阅读各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等法律文件及相关公告。

3.上述基金最新交易状态请关注本公司相关公告。

4.本公告的解释权归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所有。

四、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华夏银行

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22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22号华夏银行大厦

法定代表人：李民吉

联系人：刘相毅

客户服务电话：95577

网址：www.hxbc.com.cn

2.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81-8088

网址：www.efunds.com.cn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销售机构根据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风险承受能力和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并提出适当性匹配意见。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等基金法律文件，全面认识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在了解产品情况及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对基金投资作出独立决策，选择合适的基金产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特此公告。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1年2月1日

易方达中证生物科技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增加粤开证券为申购赎回代办证券公司的公告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确认，根据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粤开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粤开证券”）签署的协议，自2021年2月1日起，本公司增加粤开证券为易方达中证生物科技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场内简称“生物科技”，二级市场交易代码：159837，一级市场申购、赎回代码：159837）申购赎回代办证券公司，具体的业务流程、办理时间和办理方式以上述销售机构的规定为准。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粤开证券

注册地址：广州经济技术开发区科学大道60号开发区金控中心21、22、23层

办公地址：广东省广州市黄埔区科学大道60号开发区金控中心21-23层

法定代表人：严亦斌

联系人：彭莲

联系电话：0755-83331195

客户服务电话：95564

公司网址：http://www.ykzq.com

2.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81-8088

网址：www.efunds.com.cn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销售机构根据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风险承受能力和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并提出适当性匹配意见。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等基金法律文件，全面认识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在了解产品情况及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对基金投资作出独立决策，选择合适的基金产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特此公告。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1年2月1日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增加万得基金为销售机构的公告

根据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上海万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万得基金”）签署的基金销售服务协议，自2021年2月1日起，本公司增加万得基金为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销售机构并开通相关业务。

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适用基金及业务范围

投资者可通过万得基金办理列表中对应基金的相关业务，具体的业务流程、办理时间和办理方式以万得基金的规定为准。

序号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申购赎回业务	定期定额投资	转换业务
1	001437	易方达瑞享灵活配置混合型基金I	开通	开通	开通
2	001438	易方达瑞享灵活配置混合型基金K	开通	开通	开通
3	006675	易方达恒生中国企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基金联接基金C类人民币基金份额	开通	开通	不开通
4	006327	易方达中证海外中国互联网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基金联接基金A类人民币份额	开通	开通	不开通
5	006328	易方达中证海外中国互联网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基金联接基金C类人民币份额	开通	开通	不开通
6	007028	易方达中证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A	开通	开通	开通
7	007029	易方达中证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C	开通	开通	开通
8	007339	易方达沪深3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发起式基金联接基金C	开通	开通	开通
9	007882	易方达沪深300非银行金融交易型开放式指数基金联接基金C	开通	开通	开通
10	007883	易方达沪深300医药卫生交易型开放式指数基金联接基金C	开通	开通	开通
11	009860	易方达中证银行指数基金（LOF）C	开通	开通	开通
12	010736	易方达沪深300指数精选增强型基金A	开通	开通	开通
13	010737	易方达沪深300指数精选增强型基金C	开通	开通	开通
14	161118	易方达中小板指数基金（LOF）	开通	开通	开通
15	161121	易方达中证银行指数基金（LOF）A	开通	开通	开通
16	161122	易方达中证万得生物科技指数基金（LOF）A	开通	开通	开通
17	161123	易方达中证万得并购重组指数基金（LOF）	开通	开通	开通
18	161132	易方达科顺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基金	不开通	不开通	不开通
19	502003	易方达中证军工指数基金（LOF）	开通	开通	开通
20	502006	易方达中证国有企业改革指数基金（LOF）	开通	开通	开通
21	502010	易方达中证全指证券公司指数基金（LOF）	开通	开通	开通
22	502048	易方达上证50指数基金（LOF）	开通	开通	开通

注：易方达科顺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基金处于封闭期，暂不办理申购等业务，该基金开放相关业务的具体时间本公司将另行公告。

二、关于本公司在万得基金推出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的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是指投资者可通过基金管理人指定的销售机构提交申请，约定每期扣款时间、扣款金额，由指定的销售机构于每期约定扣款日在投资者指定资金账户内自动完成扣款，并提交基金申购申请的一种长期投资方式，该业务相关规定如下：

1.除另有公告外，定期定额投资费率与日常申购费率相同。

2.定期定额投资每期扣款金额：上述基金的每期扣款金额不低于人民币1元。各销售机构可在此基础上规定各自的最低扣款金额和交易级差。上述销售机构将按照与投资者申请时所约定的每期约定扣款日、扣款金额扣款，并在与基金日常申购业务相同的受理时间内提交申请。若遇非基金开放日时，扣款是否顺延以相关销售机构的具体规定为准。具体扣款方式以相关销售机构的相关业务规则为准。

3.基金的注册登记人按照基金申购申请日（T日）的基金份额净值为基准计算申购份额，申购份额确认成功后直接计入投资者的基金账户，投资者可通过本公司或销售机构查询申请的确认情况，上述基金申购具体确认时间及可查询时间以相关基金法律文件及公告通知为准。

4.当发生限制申购或暂停申购的情形时，除另有公告外，定期定额投资与日常申购按相同的原则确认。

5.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其它具体办理程序请遵循万得基金的有关规定。

三、重要提示

1.本公司所管理的尚未开通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开放式基金及今后发行的开放式基金是否开通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将根据具体情况确定并另行公告。若今后万得基金依据法律法规及基金相关法律文件对定期定额投资起点金额进行调整，在不低于本公司对各基金设定的定期定额投资起点金额的前提下，以万得基金最新规定为准。

2.基金转换是指基金份额持有人按照基金合同和基金管理人届时有效公告规定的条件，申请将其持有基金管理人管理的、某一基金的基金份额转为基金管理人管理的、且由同一注册登记机构办理注册登记的其他基金基金份额的行为。基金转换业务规则与转换费用请仔细阅读各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等法律文件及相关公告。

3.上述基金最新交易状态请关注本公司相关公告。

4.本公告的解释权归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所有。

四、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万得基金

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福山路33号11楼B座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浦明路1500号万得大厦11楼

法定代表人：黄祎

联系人：徐证月

联系电话：021-50712782

客户服务电话：400-799-1888

网址：www.520fund.com.cn

2.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81-8088

网址：www.efunds.com.cn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销售机构根据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风险承受能力和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并提出适当性匹配意见。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等基金法律文件，全面认识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在了解产品情况及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对基金投资作出独立决策，选择合适的基金产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特此公告。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1年2月1日

证券代码：002261　　证券简称：拓维信息　　公告编号：2021-005

拓维信息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外投资设立贵州云上鲲鹏科技有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一）2020年8月13日，贵州省人民政府与华为技术有限公司在贵阳签署共建鲲鹏产业生态战略合作协议。双方将以打造鲲鹏计算产业为目标，落地鲲鹏计算产业，建设全方位的鲲鹏IT基础设施及行业应用，培育和发展一批鲲鹏计算产业上下游企业，将贵州建设成为鲲鹏计算产业高地。同日，贵州省人民政府、贵州贵安新区管理委员会、华为技术有限公司、拓维信息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拓维信息”、“公司”或“甲方”）共同签署四方战略合作协议，合作四方将整合各自优势资源和能力，共建贵州省鲲鹏产业生态。

基于上述背景，近日拓维信息与贵安新区产业发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安产控”或“乙方”）、云上贵州大数据产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上贵州”或“丙方”）签订《合资协议》，共同组建合资公司，合资公司名称为“贵州云上鲲鹏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州云上鲲鹏”、“合资公司”或“目标公司”）。合资公司承载了在贵州建设鲲鹏产业生态的使命，将充分发挥“软件服务+硬件制造”一体化优势，以鲲鹏服务器生产及销售、行业应用开发和数字化转型咨询规划三大核心业务为公司发展方向，以场景应用拉动全栈鲲鹏产业链发展为宗旨，旨在成为“立足贵州，辐射全国”国内领先的行业云服务提供商。

（二）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相关规定，本事项经公司总经理办公会议及投资管理委员会审批通过，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本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三）贵州云上鲲鹏完成了工商注册登记手续，并取得了贵安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版发的《营业执照》。

二、合作方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云上贵州大数据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20900322471673Q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23,500万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邓龙江

注册地址：贵州省贵安新区黔中路电子信息产业园内

经营范围：大数据基础设施服务，数据处理与存储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软件开发及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云平台服务，云应用服务，大数据相关增值服务等。（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东情况：企业法人云上贵州大数据（集团）有限公司持股100%。

云上贵州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经查询，云上贵州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2、公司名称：贵安新区产业发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20900061044664Y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注册资本：2,000,000万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王万程

注册地址：贵州省贵安新区数字经济产业园2号楼

经营范围：产业园区、智慧城市、大数据电子信息、中高端制造、大健康及现代服务业产业项目投资、建设、管理及运营等。涉及许可经营项目，应取得相关部门许可后方可经营）

股东情况：企业法人贵州贵安新区管理委员会持股100%。

贵安产控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经查询，贵安产控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拟投资设立公司基本情况

（1）出资方式

公司名称	认缴额	持股比例
拓维信息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7,000万元	70%
贵安新区产业发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200万元	22%
云上贵州大数据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800万元	8%
合计	10,000万元	100%

（2）合资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贵州云上鲲鹏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2090MAAK6X4A38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10,000万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向静

注册地址：贵州省贵安新区数字经济产业园9-2-6

经营范围：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禁止的不得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应当许可（审批）的，经审批机关批准后凭许可（审批）文件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无需许可（审批）的，市场主体自主选择经营。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信息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建筑智能化系统设计；信息技术服务；网络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计算机，通信设备、电子器件、电子产品的制造、研发、销售；智能互动教育设备的研发及销售；软件开发；机电工程设计服务；软件技术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物联网技术服务、技术研发；教育咨询业务（不含涉许可审批的教育培训服务）；集贸市场管理服务；创业空间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咨询服务）；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涉及许可经营项目，应取得相关部门许可后方可经营。

四、对外投资合同的主要内容

（一）合资公司以共建“立足贵州、服务全国”的贵州省鲲鹏产业生态为目标，以投资、建设和运营鲲鹏服务器等硬件产线，推动以场景拉动全栈全自研信创（鲲鹏）产业链发展为核心，打造基于鲲鹏底座的智慧城市行业应用，按照统筹规划、集约建设、分步实施、稳步运营等原则，合作发展信息产业及数字经济，加快推进贵阳市及贵安新区智慧城市深度建设，培育智慧城市示范性应用并进行服务输出，促进上下游企业产业聚集，推动贵阳市及贵安新区数字化经济信息服务产业发展。

（二）贵州云上鲲鹏的组织形式为有限责任公司，甲、乙、丙三方以各自的认缴出资额为限对合资公司承担责任、分担风险及损失；按各自的实缴出资比例分享利润，合资公司以其全部资产对合资公司的债务承担责任。

（三）合资公司设立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其中：

1、股东会由全体股东组成，是合资公司最高权力机构，由董事会负责召集。股东会会议由股东按照出资比例行使表决权。股东会的职权按《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行使权力和履行义务。

2、合资公司设立董事会，对股东会负责。合资公司董事会由5名董事组成。其中拓维信息委派3名董事，贵安产控委派1名董事，云上贵州委派1名董事，董事长由全体董事从拓维信息推荐董事中选举产生。

3、合资公司设立监事会，监事会成员3名，对股东会负责，由贵安产控、云上贵州双方各推荐监事1名，职工代表选举1名，监事会主席由云上贵州推荐，并由全体监事过半数选举产生。

4、合资公司法人代表由董事长担任，设总经理1人，副总经理若干名。总经理由拓维信息推荐，总经理直接向董事会负责，执行董事会的各项决定，主持合资公司的日常经营管理工作。

（四）如因任何一方的违约行为，导致公司无法成立，违约方应向各守约方支付本方应出资额的百分之一作为违约金，同时解除本协议。

（五）履行本协议过程中，甲、乙、丙三方如发生争议，应通过协商途径解决。如协商不成，任何一方可向合资公司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

（六）本协议自三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如有未尽事宜，协议各方可签订补充协议。附件、补充协议为本协议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效力。

五、对外投资的目的、对公司的影响及风险提示

（一）对外投资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合资公司设立旨在发展鲲鹏产业、打造辐射西南区域的鲲鹏生态，建设基于鲲鹏底座的行业应用平台，推进鲲鹏计算能力与贵州省基础产业的深度融合，助力贵州省全面建成全球一流的大数据产业中心、数字化新兴产业新高地。

拓维信息作为合资公司投资主体之一，已在湖南、甘肃等地成功布局了鲲鹏生态。未来，拓维信息也将从行业数字化转型咨询、行业应用开发、产业集群、人才培养与输出等方面赋能贵州云上鲲鹏，为其提供鲲鹏生态构建经验借鉴，助力其建设成为“立足贵州，辐射西南区域乃至全国”的领先行业云服务提供商。本次投资符合公司整体发展战略，有利于公司稳健提升可持续发展能力。

本次投资资金来源于公司自有资金，不会对公司主营业务、持续经营能力及资产情况造成不利影响。

（二）风险提示

合资公司为新设立公司，后续发展存在不确定性。可能面临市场风险、国家政策变化、经营管理等多方面风险问题。合资公司将通过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内部风险控制制度、提高管理能力和运营效率等方式，增强抗风险能力。

六、其他说明

因合作方云上贵州尚未完成国资必要的决策审批程序，为不影响业务正常开展，拓维信息、云上贵州和贵安产控三方股东先行于 2020 年 12 月签署了《关于合作成立贵州云上鲲鹏科技有限公司的备忘录》，并于 2020 年 12 月 18 日已完成合资公司的工商注册。

七、备查文件

拓维信息系统股份有限公司、贵安新区产业发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云上贵州大数据产业发展有限公司之《合资协议》

特此公告。

拓维信息系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2 月 1日

证券代码：601066　　证券简称：中信建投　　公告编号：临2021-012号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1年3月19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1年3月19日9点30分

召开地点：北京市东城区朝内大街188号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办公大楼B1层多功能厅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1年3月19日

至2021年3月19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不涉及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H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	√
2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会议决议公告已于2021年1月27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并登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资料将另行登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网站（www.csc108.com）。

2、特别决议议案：第1、2项议案。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无

4、

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A股股东有权出席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H股股东登记及出席须知请参阅公司在香港交易及结算所有限公司披露易网站发布的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告和其他相关文件。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1066	中信建投	2021/3/11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及其他相关中介机构代表。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内资股股东（A股股东）

1、符合上述条件的内资股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出席现场会议的，须持法定代表人证明文件、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票账户卡（如有）等股权证明进行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现场会议的，代理人须持书面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1）、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委托人股票账户卡（如有）等持股证明进行登记。

符合上述条件的内资股自然人股东出席会议的，须持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股票账户卡（如有）等股权证明进行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现场会议的，代理人须持书面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1）、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委托人股票账户卡（如有）等持股证明进行登记。

2、上述登记材料均需提供复印件一份，自然人股东登记材料复印件须由股东本人签字，法人股东登记材料复印件须加盖股东单位公章。

3、拟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请于2021年2月27日（星期六）之前将拟出席会议的书面回复（格式见附件2）原件连同所需登记文件（授权委托书除外，其递交时间要求见下文）之复印件以专人、邮寄或传真方式送达本公司。拟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请在登记材料上注明联系电话，请在参会时提供股东登记材料原件。

4、提请各位参会股东，在股东登记材料上注明联系电话，方便会务人员及时与股东取得联系。发传真进行登记的股东，请在参会时携带股东登记材料原件并转交会务人员。

（二）境外上市外资股股东（H股股东）

详情请参阅公司在香港交易及结算所有限公司披露易网站发布的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告和其他相关文件。

（三）现场会议登记时间及地点

现场会议登记时间为2021年3月19日8点30分至9点30分。现场会议登记地点为北京市东城区朝内大街188号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办公大楼B1层多功能厅。

六、其他事项

（一）会议联系方式

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内大街188号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邮编：100010）

电话：010-65608107

传真：010-65186399

邮箱：investorrelations@csc.com.cn

（二）本次会议的交通及食宿费用自理。

特此公告。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2月1日

附件：

1、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2、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回复

附件1：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授权委托书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1年3月19日召开的贵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			
2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月日

备注：

1、委托人应在授权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2、如为自然人股东，应在“委托人签名”处签名；如为法人股东，除法定代表人在“委托人签名”处签名或加盖人名章外，还需加盖法人公章。

3、请用正楷填上您的全名（须与股东名册上所载的相同）。

4、请填上受托人姓名，如未填，则大会主席将出任您的代表。股东可委派一名或多名受托人出席及投票，委派超过一位受托人的股东，其受托人只能以投票方式行使表决权。

5、本授权委托书的剪报、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6、请将填妥的本授权委托书复印件于本次股东大会召开24小时前以专人、邮寄或传真方式送达本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并在出席会议时提供原件。

附件2：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回复

股东姓名（名称）			
股东地址			
出席会议人员姓名		身份证号码	
法人股东之法定代表人姓名		身份证号码	
A股持股数量		股东账号	
联系人		联系电话 联系传真	
发言要点			
自然人股东签字/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签字/加盖公章			年月日

填表说明：

1、请用正楷填上您的全名（须与股东名册上所载的相同）及地址。

2、本回复在填妥及签署后于2021年2月27日（星期六）之前以专人、邮寄或传真方式送达本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3、如股东拟在本次股东大会上发言，请填写发言要点并简要注明所需时间。因股东大会时间有限，股东发言由本公司按登记统筹安排，不能保证在本回执上表明发言要点的股东均能在本次股东大会上发言。

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海富通消费核心资产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实行网上直销费率优惠的公告

为了更好地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方便投资者通过互联网投资海富通消费核心资产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以下简称“本基金”），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从2021年2月3日起，对通过本公司网上交易系统申购本基金实行费率优惠。

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适用投资者范围

开通本公司网上直销业务的个人投资者

二、适用基金范围

海富通消费核心资产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基金简称：海富通消费核心混合A，基金代码：010220）

三、费率优惠

1、网上直销申购费率

1）个人投资者

申购金额（M）	建行卡	中行通联联网银行卡	上海、光大、平安、工商、中信、交行、浦发、邮储、广发、民生及其他通联联网银行卡	浦发及其他银联联网银行卡
M≥500万	按笔收取，1000元/笔	按笔收取，1000元/笔	按笔收取，1000元/笔	按笔收取，1000元/笔
200万≤M＜500万	0.64%	0.80%	0.60%	0.60%
100万≤M＜200万	0.96%	0.90%	0.60%	0.60%
M＜100万	1.20%	0.90%	0.60%	0.60%

2、定期定额申购费率

个人投资者通过本公司网上直销定期定额申购本基金的费率为0.6%（若原费率低于0.6%或适用固定费用的，按原费率或固定费用执行）。

基金管理人可以在基金合同约定的范围内调整费率或收费方式，并最迟应于新的费率或收费方式实施日前依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四、重要提示

1、本公告有关基金网上直销业务的解释权归本公司所有。

2、本公告仅对海富通消费核心资产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的网上直销费率优惠的有关事项予以说明。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详细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风险揭示书及最新业务公告。

3、投资者申请使用网上交易前，应认真阅读有关网上交易协议、相关规则，了解网上交易的固有风险。投资者应慎重选择，并在使用时妥善保管好网上交易信息，特别是账号和密码。

4、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详情：

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址：http://www.hftfund.com

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服中心电话：40088-40099

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官方微信服务号：fund_hft

特此公告。

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1年2月1日

关于汇添富中证沪港深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募集期认购申请确认比例的公告

汇添富中证沪港深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已于2021年1月26日结束募集。根据《汇添富中证沪港深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发售公告》的相关约定，本基金募集规模上限为50亿元（不包括募集期利息）。截至2021年1月26日，本基金募集规模未超过50亿元，本基金管理人将对所有的有效认购申请全部予以确认。

投资者可登录本公司网站（www.99fund.com）查询相关信息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400-888-9918）咨询相关事宜。

汇添富基金高度重视投资者服务和投资者教育，特此提醒投资者需正确认知基金投资的风险和长期收益，做理性的基金投资人，做明白的基金投资人，享受长期投资的快乐！

特此公告。

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2月1日

证券代码：603408　证券简称：建霖家居　公告编号：2021-001

厦门建霖健康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延长限售股锁定期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厦门建霖健康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东JADE FORTUNE、PERFECT ESTATE、ESTEEM LEAD、YUEN TAI、STAR EIGHT、NEW EMPIRE和HEROIC EPOCH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的股份锁定期由原来的36个月，自动延长6个月，至2024年1月29日。

● 公司实际控制人吕理镇、吕学燕、文国良、范资里、文羽菁、文馨、李相如、林绍明、林瑶俐、林瑶瑄、林瑶欣、朱玉娇、周武忠、周芯妤和周政宏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的股份锁定期由原来的36个月，自动延长6个月，至2024年1月29日。

● 除吕理镇、文国良、李相如外，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涂序斌、杨玉祥、徐俊斌、张志平和张益升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的股份锁定期由原来的12个月，自动延长6个月，至2022年1月29日。

●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陈岱桦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的股份锁定期由原来的36个月，自动延长6个月，至2024年1月29日。

一、股份锁定承诺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厦门建霖健康家居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967号）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4,500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5.53元。公司于2020年7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交易。本次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公司股东就限售安排、自愿锁定股份、延长股份锁定期限等承诺如下：

（一）公司股东关于自愿锁定股份的承诺

1、公司股东JADE FORTUNE、PERFECT ESTATE、ESTEEM LEAD、YUEN TAI、STAR EIGHT、NEW EMPIRE和HEROIC EPOCH承诺：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本公司所持有的公司股票在上述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公司上市后六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六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公司所持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在上述锁定期的基础上自动延长六个月。如公司发生分红、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上述发行价应做相应调整。如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交易所规定或要求股份锁定期长于本承诺，则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所持公司股份锁定期和限售条件自动按该等规定和要求执行。

（二）公司